

# 中共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文件

太极委发[2014]21号

签发人:张春宏



## 中共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 关于做好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信息报送 的通知

各单位党组织:

为及时了解和掌握各单位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开展情况,营造浓厚的活动氛围,推动太极集团教育实践活动深入开展,现就做好教育实践活动信息报送工作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:

### 一、信息内容

紧紧围绕“抓作风促改革,降成本增效益”这一主题,聚焦“四风”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,针对活动开展中各个环节工作的实情,做好信息报送工作。

(一)动态类信息。教育实践活动开展情况、工作情况以及重要环节和重大活动情况等。

(二)典型类信息。在教育实践活动中涌现出的不同类

型、不同层面、不同岗位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典型事迹等。

（三）特色类信息。紧扣本单位生产经营工作实际，创新开展教育实践活动的相关情况等。

（四）经验类信息。在教育实践活动中取得的工作经验、主要做法和推动生产经营工作的有效经验等。

（五）成效类信息。各单位在教育实践活动中取得的主要成效，以及干部群众对活动的反映和评价。

（六）其他类信息。其他富有特色、亮点鲜明的工作情况。

## 二、报送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。各单位要将信息报送工作作为开展教育实践活动的一项重要工作，各单位一定要高度重视，加强领导，抓好落实。

（二）高效高质。信息报送一定要注重时效性，信息以事件发生一周之内上报视为有效，每周至少上报1条信息；注重信息质量，要实事求是，内容要具体、重点要突出、数据要详实、事例要典型、文字要精练。

（三）专人负责。各单位要主动加强与集团活动办联系，及时沟通，找准信息需求，结合本单位工作开展情况，落实专人负责教育实践活动期间的信息收集整理、归纳总结和上报反馈。

（四）通报制度。集团活动办将对各单位教育实践活动上报信息采用情况定期通报。被采用的信息将以活动简报的

形式挂网或报《太极集团报》，集团活动办将择优挑选报区委及国资委活动办、督导组，《巴渝都市报》等。

（五）约稿制度。集团活动办将根据活动进展和工作需要，向各单位进行约稿。各单位接到约稿通知后，要组织力量，认真撰写、及时上报。

（六）考核制度。信息报送工作纳入本次教育实践活动进行单独考核：数量上，每周最少 1 条，达到要求的加 1 分；超过 1 条的，以采纳条数累计加分。信息采纳分三个层级：被内部刊物（包括集团活动简报、太极集团报等）采纳的加 2 分，被区级刊物采纳的加 3 分，被市级刊物采纳的加 5 分。活动结束后，信息报送工作单独进行总结表彰。同时，本次信息报送工作纳入 2014 年党群工作目标责任制的重要内容之一进行考核。

### 三、报送方式

请通过电子邮件直接报送活动办，报送邮箱：  
[tjdb2007@163.com](mailto:tjdb2007@163.com)

联系人：李杨 ， 联系电话：72864814。

中共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

2014年3月28日

---

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办公室

2014年3月28日印发

拟稿：李 杨

校对：陈龙燕